

附件 3

# 石家庄市“人才飞地”申报书

(引才工作站类)

申报单位：\_\_\_\_\_

引才工作站名称：\_\_\_\_\_

申报单位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固定电话：\_\_\_\_\_  
手机号码：\_\_\_\_\_

归口管理部门：\_\_\_\_\_

申报年度：2024 年度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制

## 填报须知

1.本申报书根据《石家庄市“人才飞地”认定管理服务实施细则》规定制定。

2.本申报书填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不得弄虚作假。内容要逐项填写，实际内容不发生的，请注明“无”。

3.申报书中的有关栏目请在相应的“□”内打“√”。

4.本申报书正反面打印，上报时一式5份，所有材料不做退还处理。

## 一、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高校 <input type="checkbox"/> 市属科研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行号	
开户银行		账号	
主营业务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研发费用支出（万元）	研发费用支出/ 销售收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单位简介（500字左右）			

## 二、引才工作站基本情况

引才工作站名称					
引才工作站设站单位			设站时间		
法人代表			注册资金（万元）		
引才工作站地址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申报单位对引才工作站是否拥有实际控制股权					
引才工作站简介（500 字左右）					

### 三、近三年引才工作站运营情况

聘用专家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学历/学位	专业	职称	聘用期限	
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情况						
序号	名称	应用领域		经济效益		
知识产权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人	授权号	授权时间	产权归属

简述建站后充分发挥专家战略咨询服务、技术指导、科研成果转化、新产品研发和招才引智等方面的作用。

简述近三年取得的重大成效，包括技术创新、管理创新、生产效率、市场开拓等方面。

与当地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行业组织签署合作协议情况

## 四、诚信承诺书

本单位严格履行法人负责制，在充分知晓并接受《石家庄市“人才飞地”认定管理服务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下自愿提交申请书，现郑重承诺如下：

1. 本单位已就所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 and 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存在违背《石家庄市科技计划项目科研诚信管理办法》（石科规〔2022〕4号）和其它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申报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

2. 开发的知识产权明晰完整，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

3. 申报内容真实，不存在弄虚作假或串通控榜骗取财政科技资金。不开展危害国家安全、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危害人体健康、违反伦理道德的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活动。

4. 自觉接受市科技局、市财政局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和资金管理需要对财政科技资金的监督、验收或绩效评价。

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接受项目管理机构和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停拨或核减经费，追回项目经费，取消一定期限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失信黑名单以及主要负责人接受相应处理等。

单位法人(签字):

申报单位(公章)

日期:

## 五、审核意见

申报单位意见	<p>申报内容真实、准确，同意申报。</p> <p>法人代表（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归口科技部门意见	<p>经过初步资格审查申报条件，同意申报。</p> <p>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六、附件证明材料

附件材料需编制目录，分类排序整理

- 1.申报单位、引才工作站营业执照复印件；
- 2.申报单位对引才工作站拥有实际控制权相关证明材料；
- 3.专家身份、专家学历、专业技术职务、人才称号和主要业绩等证明材料；
- 4.专家团队人员证明材料；
- 5.专家聘用协议复印件；
- 6.引才工作站照片；
- 7.专家聘用期内解决技术难题相关证明材料；
- 8.专家聘用期内所取得的重要成果；
- 9.新产品、新技术或知识产权证明材料（产品证书、知识产权证书、奖励证书、课题立项书等）；
- 10.近两个月的体现月末余额的银行对账单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年度审计报告；
- 11.与当地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创新型企业、行业组织签署合作协议情况
- 12.其他证明材料。